



第七十五届会议

临时议程* 项目 27

提高妇女地位

加紧努力消除一切形式的暴力侵害妇女和女童行为

秘书长的报告

摘要

本报告根据大会第 [73/148](#) 号决议提出，介绍了在消除暴力侵害妇女和女童行为方面会员国采取的措施和联合国系统内部开展的活动。报告强调迫切需要努力消除 2019 冠状病毒病(COVID-19)背景下的暴力侵害妇女行为，并强调报告消除性骚扰方面进展情况的程序。本报告载有结论以及就未来行动提出的具体建议。

* [A/75/150](#)。



一. 引言

1. 2020 年是《北京宣言和行动纲要》发表二十五周年，该文件是一项全面而富有远见的实现性别平等议程，其中明确提出需要消除一切形式的暴力侵害妇女和女童行为，以此作为实现平等、发展与和平的先决条件。2020 年，世界也进入落实《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的第五个年头，而在该文件中，具体目标 5.2 被界定为消除一切形式的暴力侵害妇女行为，目标 5 被界定为实现性别平等和对所有妇女和女童赋权。根据《2030 年议程》，显然，结束暴力侵害妇女行为不仅本身是一个目标，也是性别平等的一个方面，而且对实现其他目标，如消除贫困、获得医疗保健和教育、体面工作以及建设公正和平的社会，也至关重要。

2. 作为《北京宣言和行动纲要》二十五周年纪念活动的一部分，对执行情况进行了一次全球审查，确定了在消除暴力侵害妇女和女童行为方面取得的进展，以及在加快执行方面的挑战和优先事项(E/CN.6/2020/3)。该审查还显示，消除暴力侵害妇女和女童行为是过去五年各国首要的优先行动。在这一期间，80%以上的国家报告说，它们已经采取行动，出台、加强、实施和执行关于暴力侵害妇女行为的法律，87%的国家报告说，它们已经出台或加强了对暴力幸存者的服务。尽管作出了这些努力，但该审查表明，在有效实施和执行法律方面仍然存在重大障碍，包括缺乏足够的资源、报案率非常低、体制障碍以及在安全、警察和司法机构中普遍存在的重男轻女制度和有关性别的不良定型观念。太多妇女仍然得不到服务，而且提供服务和执行保护令等措施的办法不统一，因而增加了妇女遭受进一步伤害和暴力的风险。虽然越来越重视预防，但总体努力仍是临时的，短期的。总体而言，虽然各国将暴力侵害妇女和女童行为列为优先事项，但其有关努力的特点是采取零敲碎打和小步慢行式的办法，而不是推行变革性的政策和进行系统性的变革。

3. 2019 冠状病毒病(COVID-19)进一步凸显了暴力侵害妇女行为是一种全球紧急情况，需要采取紧急行动。这一大流行病不仅揭示了以往在切实有效预防和应对暴力方面的努力的失败，而且也揭示了男子对妇女和女童实施的暴力的根深蒂固性和系统性。在这一大流行病之前，有过与异性关系经历的 15 至 49 岁的妇女和女童中，近 18%在过去 12 个月中遭受过亲密伴侣的身体暴力或性暴力。区域差异很大，最不发达国家的发生率最高，为 24%(E/2019/68)。而不采取行动的代价对幸存者、家庭和整个社会都是巨大的。

4. 随着 COVID-19 疫情的加深，日益增长的经济和社会压力对每个人都产生了影响，尤其是女性。与此同时，对行动的限制和社会隔离措施增加了妇女在家庭暴力面前的脆弱性，而这种暴力行为大多由男性实施。自从实行封锁措施以来，许多国家关于暴力侵害妇女行为的报告有所增加，乃至形成了一场影子大流行病。¹ 对妇女的影响则愈发严重，因为她们在机构能力和服务有限的脆弱、冲突和紧急局势中经历着多种交叉形式的歧视。

¹ 联合国促进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署(妇女署)，“COVID-19 与结束暴力侵害妇女和女童行为”，政策简报，2020 年。

5. COVID-19 大流行除了加剧暴力和不平等现象外，还危及迄今在消除暴力侵害妇女和女童行为方面取得的进展，并将减缓在与暴力侵害妇女行为有关的可持续发展目标方面取得的进展。近年来，在这方面的积极势头增强，出现了新的社会运动，公众越来越关注公共和私人领域暴力侵害妇女和女童行为，包括在追究责任和采取行动方面提出了新的要求。在这一势头的基础上，鉴于针对这一大流行病而再次发出的紧急行动呼吁，现在我们正面临一个前所未有的机会，可借以通过创新的解决办法和伙伴关系、以及加强协作和支持妇女组织，来更有力地应对一切形式的暴力侵害妇女行为。

6. 在此背景下，本报告根据秘书长 2020 年 4 月 5 日向所有会员国发出的呼吁，概述了在 COVID-19 疫情下应对和预防暴力侵害妇女和女童行为的创新办法。在该呼吁中，秘书长继其 2020 年 3 月 23 日发出的全球停火呼吁之后，重申需要结束从战区到人民家园的一切暴力行为，并指出了一切形式暴力侵害妇女行为问题与在这一大流行病面前所需要的团结之间的联系。根据大会第 73/148 号决议，本报告还介绍了在消除性骚扰方面取得的主要进展。这样的进展不应该在 COVID-19 背景下停下脚步。本报告还载有会员国、² 一个政府间组织³ 和联合国实体⁴ 提供的信息。

二. 在这一大流行病背景下解决暴力侵害妇女和女童行为问题的创新办法

7. 没有性别中性的大流行病，COVID-19 大流行也不例外。埃博拉病毒病和寨卡病毒暴发的经验表明，健康问题大流行加剧了现有的不平等，包括经济地位、残疾状况、年龄和性别方面的不平等，还增加了妇女遭受暴力的风险。⁵ 人们发现，在前几次健康危机之后，暴力侵害妇女行为都曾继续升级。⁶ 在埃博拉危机期间，在应对和恢复规划过程中，妇女和女童的具体需求，特别是在解决侵害她

² 阿根廷、澳大利亚、奥地利、阿塞拜疆、比利时、文莱达鲁萨兰国、保加利亚、柬埔寨、中国、哥伦比亚、哥斯达黎加、克罗地亚、古巴、捷克、刚果民主共和国、厄瓜多尔、法国、德国、希腊、危地马拉、爱尔兰、以色列、日本、哈萨克斯坦、吉尔吉斯斯坦、立陶宛、摩洛哥、缅甸、挪威、巴拉圭、秘鲁、菲律宾、葡萄牙、俄罗斯联邦、圣马力诺、沙特阿拉伯、塞尔维亚、斯洛文尼亚、瑞典、土耳其、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和津巴布韦。若需查阅所提交资料，见 unwomen.org/en/how-we-work/intergovernmental-support/major-resolutions/general-assembly/ga75-2020。

³ 伊斯兰合作组织。

⁴ 联合国艾滋病/艾滋病联合规划署(艾滋病规划署)、非洲经济委员会、联合国教育、科学及文化组织(教科文组织)、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和联合国近东巴勒斯坦难民救济和工程处。

⁵ International Rescue Committee, “Everything on her shoulders: rapid assessment on gender and violence against women and girls in the Ebola outbreak in Beni, Democratic Republic of the Congo”, 15 March 2019.

⁶ Monica Onyango and others, “Gender-based violence among adolescent girls and young women: a neglected consequence of the West African Ebola outbreak”, in *Pregnant in the Time of Ebola: Women and Their Children in the 2013-2015 West African Epidemic*, David A. Schwartz, Julienne Ngonoundou Anoko and Sharon A. Abramowitz, eds. (Cham, Switzerland, Springer, 2019).

们的暴力方面的需求，基本上被忽视了，因而造成了一个次级危机。⁷ 绝不能让这样的忽视在 COVID-19 大流行之后重演。

8. 在世界各地，由于这一大流行病而被限制在家中，处于社交隔绝，再加上普遍的经济不安全和生计丧失等因素，给妇女和女童带来了遭受暴力的新风险。目前的情况限制了社会支助的可获得性，并使举报变得困难。然而，一些消息来源表明，全球举报的亲密伴侣暴力事件比率正在上升，在一些国家，拨打热线电话举报次数增加了五倍。⁸ 在 COVID-19 背景下，也存在其他形式的暴力加剧的风险。例如，妇女对公共场所的性暴力和其他形式的暴力的恐惧和经历也可能升级，因为在公共场所，由于采取保持社交距离措施，街道上和交通工具中除提供基本服务的人之外，别无他人。⁹ 此外，随着人们上网的时间比以往任何时候都多，报告显示，针对女性的网络暴力、骚扰和虐待也在增加。¹⁰

9. 在这方面，秘书长呼吁会员国宣布设立妇女基本服务收容所；在药店和食品杂货店设立应急预警系统；增加对在线服务和民间社会的投资；确保司法系统继续起诉施虐者；为妇女创造安全的求助途径，让她们能够寻求帮助而不惊动施虐者；防止释放犯有暴力侵害妇女罪的囚犯；扩大公众意识活动，特别是针对男子和男童开展的宣传活动。共有 146 个联合国会员国和观察员国响应了这一呼吁，承诺将预防和纠正基于性别的暴力作为其国家和全球对 COVID-19 的应对举措的关键部分。为支持秘书长的呼吁，联合国各实体已确定关键行动，以加强在消除暴力侵害妇女和女童行为方面的集体努力。¹¹ 暴力侵害妇女行为及其原因和后果问题特别报告员还与区域和全球妇女权利机制一道，呼吁各国在恢复阶段及之后采取紧急措施，在 COVID-19 背景下打击针对妇女的性别暴力行为。¹²

各国 COVID-19 应对和恢复计划在解决暴力侵害妇女和女童问题上的不一致

10. 至关重要的是，要确保按照秘书长 2020 年 4 月 5 日向会员国发出的呼吁，将预防暴力侵害妇女和女童行为作为所有国家 COVID-19 应对和恢复计划的机构政策优先事项加以处理。鉴于消除暴力侵害妇女和女童行为对家庭、社区和整个社会都有积极的益处，还建议确保在一揽子财政刺激方案中投入足够的资源用于应对和预防。根据对 90 个国家(其中许多国家响应了秘书长的呼吁)的分析，至少有 37 个国家已将预防暴力侵害妇女和女童行为纳入其 COVID-19 应对计划，或

⁷ Monica Onyango and Alexandra Regan, “Sexual and gender-based violence during COVID-19: lessons from Ebola”, *The Conversation*, 10 May 2020.

⁸ 妇女署，“COVID-19 与结束暴力侵害妇女和女童行为”。

⁹ 妇女署，“COVID-19 与确保为妇女和女童创造安全城市和安全公共空间”，2020 年。

¹⁰ 妇女署，“COVID-19 期间利用网络和信息通信技术之便实施的暴力侵害妇女和女童行为”，2020 年。

¹¹ 妇女署，“COVID-19 背景下暴力侵害妇女和女童行为问题机构间声明”，2020 年 6 月 24 日。

¹² 《暴力侵害妇女问题特别报告员和歧视和暴力侵害妇女问题独立专家机制平台联合声明》，日内瓦，2020 年 7 月 14 日。

制定了专门计划来处理这场大流行病期间的暴力侵害妇女和女童行为。¹³ 例如，日本已将预防家庭暴力纳入其 COVID-19 应对举措，孟加拉国已将解决暴力侵害妇女行为问题的具体干预措施纳入其 COVID-19 防备和应对计划。多民族玻利维亚国、厄瓜多尔和巴拿马已将为作为暴力受害者的妇女提供的服务纳入其国家 COVID-19 应对战略。斐济设立了一个性别暴力问题特别工作组，作为其国家 COVID-19 应对行动的一部分。

11. 保加利亚、希腊、危地马拉、爱尔兰、立陶宛、巴拉圭和秘鲁等国出台了具体的法律、法令或政策框架，以应对在 COVID-19 背景下暴力侵害妇女和女童行为。令人看好的办法包括大力注重机构协调和转介，以确保幸存者不会求助无门。联合国-欧洲联盟聚光灯倡议，作为消除暴力侵害妇女和女童行为的最大全球投资项目，正在将 COVID-19 作为一个重点纳入其方案规划(见方框 1)。

方框 1

应对 2019 冠状病毒病(COVID-19)：联合国-欧洲联盟聚光灯倡议

聚光灯倡议是欧洲联盟与联合国之间的一个全球多年期伙伴合作计划，旨在到 2030 年消除一切形式暴力侵害妇女和女童行为。通过促进协作、创新和参与性办法的伙伴关系，在过去两年中，该倡议将重点放在政策和法律改革；加强机构；通过改变社会规范、态度和行为进行预防；优质、全面和多部门服务的获得；加强数据收集；以及对女权组织的支持。

聚光灯倡议下的几个方案包括 COVID-19 应对举措。在这场大流行病开始时，联合国的工作队立即改划调拨了 2 100 万美元，用于在所有国家方案中制定 COVID-19 计划，并确保能够继续开展预防和应对工作，包括支持在线服务、创新的获取方法和利用技术。例如，在莫桑比克，该倡议正在支持政府合作伙伴提供个体防护装备、个人卫生产品和预防 COVID-19 的关键信息材料，以及提醒政府和民间社会合作伙伴注意预计出现的病例激增。为了确保妇女能够继续诉诸司法，向流动法院提供了笔记本电脑、调制解调器、电话费、燃料和个人防护装备，使她们能够继续工作。在墨西哥，该倡议与墨西哥政府合作，发布视频#NoEstásSola(“你并不孤单”)，以便能向遭受家庭暴力的妇女进行外联宣传，让她们知道暴力是不正常的。在马来西亚，安全和公平方案正在资助一个移民资源中心，为移民工人提供关于安全移民和 COVID-19 预防的信息，并支持遭受过暴力的女性移民。

¹³ 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开发署)和妇女署，COVID-19 全球性别平等应对举措追踪。可查阅 www.undp.org/content/undp/en/home/covid-19-gender-dashboard.html(2020 年 8 月 7 日访问)。

妇女组织在预防和应对暴力侵害妇女和女童行为方面的关键作用

12. 有证据表明，妇女组织的力量是推动积极的政策变革以消除暴力侵害妇女和女童行为的最重要因素之一。¹⁴ 此外，妇女组织提供的专家服务也扮演着重要的角色，从而在政府的服务往往送达不到的情况下，为弱势妇女群体提供服务。妇女组织提供的专家服务在为确定质量标准和制定政府提供服务的办法提供参考方面，也起着重要作用。在最理想的情况下，专家服务与政府服务应相辅相成，在政府服务不存在的情况下填补空白，而不是取代政府服务。

13. 在这场大流行病期间与专业妇女组织进行的研究发现，民间社会和妇女组织运营的服务，如危机中心、求助热线、庇护所和安全住所，已经缩减或资金被削减，因而减少了遭受虐待的妇女可获得的本已很少的支助来源。¹⁵ 许多妇女组织正在努力维持其存在并继续提供服务，特别是因为场所和工作人员经常被分流去进行 COVID-19 筛查和检测工作。与此同时，许多人在没有充分获得个人防护装备的情况下继续提供服务。

14. 妇女组织过去即资金不足，但自 COVID-19 疫情暴发以来，它们是在筹款收入损失、远程工作导致额外技术成本、工作负荷日益复杂和人员短缺的背景下运作，因而加剧了先前的资金短缺。妇女组织是幸存者和政府之间的重要纽带，在国家应对措施提供参考方面发挥着至关重要的作用。然而，COVID-19 的财务影响也将影响妇女组织倡导关于暴力侵害妇女行为的政策改革的能力，以及从长远来看，也影响向暴力幸存者提供服务的能力。

15. 至关重要的是，要确保为民间社会和妇女权利组织运营的支助服务提供紧急和灵活的供资。澳大利亚、法国和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向为遭受暴力的妇女提供专家服务的组织划拨了额外的专项资金。联合国与聚光灯倡议合作，为支持消除暴力侵害妇女行为的行动，于 2020 年 5 月额外拨款 900 万美元，给共 44 个撒哈拉以南非洲接受赠款的现有民间社会组织，以帮助它们适应 COVID-19 带来的挑战。2019 年，该基金管理了 137 个项目，其目的是在 70 个国家和地区预防和应对暴力侵害妇女和女童行为。¹⁶ 妇女和平与人道主义基金也与聚光灯倡议合作，通过 COVID-19 应急窗口供资机制拨款 200 万美元，支持民间社会组织应对这场大流行病期间暴力侵害妇女行为。

在防止暴力侵害妇女行为的服务方面的创新办法

16. 至关重要的是，必须维持防止暴力侵害妇女行为的服务。虽然在总体上已经努力支持和调整这类服务，但仍不足以与这场大流行背景下出现的这一问题的规模相匹配。在 COVID-19 大流行之前，许多妇女和女童已获得不到为其安全、保

¹⁴ Mala Htun and S. Laurel Weldon, *The Logics of Gender Justice: State Action on Women's Rights Around the World*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2018)。

¹⁵ 联合国支持采取行动消除暴力侵害妇女行为信托基金，“COVID-19 对暴力侵害妇女和女童行为的影响：通过民间社会和妇女权利组织的视角”，2020 年 5 月。

¹⁶ 联合国支持采取行动消除暴力侵害妇女行为信托基金，《2019 年年度报告》(2020 年)。

护和康复而需要的基本免费服务，如紧急求助热线、警察和司法部门服务、医疗保健、安全住所、庇护所和心理社会咨询。《北京宣言和行动纲要》二十五周年的全球审查显示，虽然在加强关于暴力侵害妇女行为的法律方面取得了重要进展，但相关服务仍然严重资金不足和人手不足，缺乏协调，且质量不达标。因此，只能依靠资源匮乏的妇女组织和民间社会来填补空白。

17. 在 COVID-19 背景下，当卫生健康服务提供者须应对的 COVID-19 病例负担过重时，可能会中断对遭受过暴力的女性的拯救生命的护理和支持，如精神健康和心理社会支持，以及强奸行为幸存者的临床管理。获得重要的性健康和生殖健康服务的机会，包括遭受了暴力的妇女的获得此类服务机会可能会变得更加有限。¹⁷ 即使在起码的基本服务得到维持的情况下，不同部门之间协调应对举措的崩溃和保持社交距离措施的实施也意味着许多妇女和女童在获得支助方面将面临重大挑战。例如，最近在联合王国进行的一项调查显示，超过四分之三(76%)的第一线服务因 COVID-19 而需要减少服务的提供。¹⁸ 此外，妇女和女童如果在家中与施虐者呆在一起并受到后者密切监视，打电话寻求服务则可能不安全。例如，意大利的一条家庭暴力求助热线报告称，在 3 月份的前两周，它接到的电话减少了 55%，但女性通过短信和电子邮件联系的电话则有所增加。¹⁹

18. 为应对这些挑战，各国报告了其为加强服务和确保仍可获得服务而做出的努力。在对 90 个国家的分析中，至少有 43 个国家采取了措施，以确保暴力幸存者妇女庇护所继续发挥作用或扩大其能力。²⁰ 例如，斐济和汤加已正式承认紧急避难所和妇女危机中心组织提供的是基本服务。加拿大还在封锁期间将家庭暴力庇护所作为基本服务开放，并通过增加资金加强了这些庇护所。挪威政府决定将庇护所的雇员定义为关键社会职能的工作人员，即使庇护所以对大多数儿童关闭，但这些人员仍能够将童子送到幼儿园和学校。在文莱达鲁萨兰国，在 COVID-19 背景下，警察部队接受了关于暴力侵害妇女行为的特别培训。克罗地亚明确要求所有政府机构继续向家庭暴力幸存者提供支助服务。在法国，随着庇护所的容量已经达到极限，酒店开始为家庭暴力幸存者提供替代住宿。其他几个国家也为暴力幸存者提供了替代住所(奥地利、阿根廷、比利时、希腊、俄罗斯联邦和土耳其)。

19. 在南非东开普省，有关方面正在提供支助，以加快向暴力幸存者提供社区一级的服务，特别关注的是非正规经济中的妇女以及受艾滋病毒/艾滋病影响的少女和妇女。葡萄牙开设了两个新的紧急避难所设施，包括为男女同性恋、双性恋、

¹⁷ 联合国人口基金(人口基金)，“COVID-19: 性别视角——保护性健康及权利和生殖健康及权利，促进性别平等”，2020 年 3 月(第 5 页)。

¹⁸ 这项调查是在 2020 年 3 月 24 日至 27 日进行的。见 www.safelives.org.uk/sites/default/files/resources/SafeLives%20survey%20of%20frontline%20domestic%20abuse%20organisations%20for%20COVID-19%2030.03.20_0.pdf, p. 1。

¹⁹ Emma Graham-Harrison and others, “Lockdowns around the world bring rise in domestic violence”, *The Guardian*, 28 March 2020.

²⁰ 开发署和妇女署，COVID-19 全球性别平等应对举措追踪数据库。

跨性别者和双性者以及患有精神疾病和身体残疾的人提供专门服务。这些努力还有助于实现不让任何一个人掉队的承诺。

20. 许多国家通过使用创新的在线、电话和(或)移动技术或社区外联来调整其服务提供,以提高认识、支持转介以及向幸存者提供支持。在捷克,邮政工作人员接受了培训,以掌握如何识别家庭暴力迹象,与受害者沟通,提供支持和转介。在马德里,一项具有地理定位功能的即时通信服务为暴力幸存者提供了进入在线聊天室的机会,通过这个聊天室,他们可以获得即时的心理支持。哈萨克斯坦和立陶宛与技术提供商合作开发了一种算法,用于检测和识别暴力受害者,并提供转介以便获得适当的服务和支持。柬埔寨培训了专门处理暴力侵害妇女行为问题的当地服务机构,以提供在线咨询。日本、缅甸和圣马力诺等国已延长了家庭暴力咨询热线,以便每天 24 小时提供服务。日本还纳入了短信和电子邮件咨询。在获得警察和司法服务的机会减少的情况下,采取创新办法使服务更接近于妇女尤为重要。我们面临一些重大机会,可借以发展创新手段,解决大规模发生的暴力侵害妇女行为问题。

方框 2

在 2019 冠状病毒病(COVID-19)背景下增加妇女获得警察和司法服务渠道的战略

由于 COVID-19 的影响,诉诸司法的途径可能会受到限制:由于封锁措施的限制,警察须回应新的要求;一些法院,包括专门法院,已经关闭或推迟开庭,造成案件积压;追踪罪犯的数据库也没有定期更新。在 COVID-19 应对措施中,适用于解决暴力侵害妇女问题的非正式司法机制可能会变得不切实际。无论是当面还是通过求助热线,妇女和女童在及时举报暴力行为方面都可能会遇到更多困难。在这样的时期,保护令可能得不到执行,从而助长有罪不罚现象。此外,大多数干预措施将继续将采取行动的重点和负担放在受害者或幸存者身上,而不是让肇事者承受采取行动的负担,例如,自己离开家,让家属留在家中。为了增加妇女获得警察和司法服务的机会,许多政府采取了新的战略,详见下文。

在西班牙加那利群岛,加那利群岛平等研究所发起了 Mascarilla-19(“19 面罩”)运动,通过药店向性别暴力受害者提供援助。由于药店是西班牙封锁期间为数不多的继续营业的基本企业之一,任何遭受家庭暴力的妇女都被鼓励去当地药店索要“19 面罩”。药房工作人员会记下她的名字、地址和电话号码,并打电话给警察和救助工作人员。幸存者可以在药房等待警察和救助工作人员到达,或回家,在那里与他们会面。鉴于该活动在西班牙取得了成功,继而在阿根廷、比利时、法国、德国、意大利和挪威推出。通过监测该战略的采用情况,将能够评估其成效。

利用技术加强妇女的安全和获得支助的机会

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警方鼓励使用变相的免费应用程序 Bright Sky,该应用程序为性别暴力幸存者提供支持,包括提供该国所有家庭暴力支持服务的联系信息。其中的日志功能,可用来通过文本、音频、视频和照片形

式安全地记录虐待事件，并将记录的内容保存在应用程序中；还有一个拨打紧急服务电话的按钮。所提供的证据可有助法庭追述虐待事件的日期、时间和发生情况。

意大利警察正在使用一款 YouGov 应用程序，该应用程序最初旨在帮助年轻人举报欺凌和毒品交易，但现在进行了调整，为幸存者提供了一种在伴侣不知情的情况下向警方发送信息的方式。

在摩洛哥，Kolona Maak 平台可全天候接收妇女的举报并立即将之传送给警方，从而在传统通信方式之外，又为警方提供了一新的接收通知渠道。

司法服务的调整

哥伦比亚政府颁布了一项法令，保证可通过虚拟方式继续获得各种服务，如法律咨询、心理社会咨询、警察和司法服务，包括庭审。加拿大法院正在提供在线庭审，确定了仍可提交法院的紧急事项清单，在某些情况下，还通过电话或视频会议进行庭审。

在法国，法院优先处理家庭暴力案件。涉及立即审判程序的庭审仍在举行，以便法官可以继续发出保护令。也可以向特定号码发送短信作为警报，以触发警方的干预。

在中国湖北省，法院系统引入简化的证据核实程序来处理幸存者的人身安全保护令申请。

阿根廷已采取步骤解决司法程序的拖延问题，并将对幸存者的保护令延长至 60 天。在意大利，检察官裁定，在家庭暴力的情况下，施虐者必须离开，而不是幸存者不得不离开她与施虐者共同居住的家。

澳大利亚政府修订了家庭法，以便利司法系统在 COVID-19 大流行期间作出反应。修订内容除其他外，包括允许法院对保释实施电子监控要求，有条件地暂停执行监禁令，允许网上提交限制令和对新案件立案，增加罚款和延长限制令的时效期限。

21. 联合国各机构和实体正在支持为在 COVID-19 背景下调整和加强服务而进行的努力。例如，世界卫生组织(世卫组织)向卫生健康服务部门提供了技术援助和指导，以确保为在这场大流行病期间的暴力侵害妇女行为幸存者做出适当的反应和给予适当的照护。联合国促进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署(妇女署)正在支持各国调整其服务，包括制定加强转介途径的具体规程，提高对有关服务的认识，并与包括技术提供商在内的私营部门建立伙伴关系，以扩大服务的覆盖范围。联合国人口基金(人口基金)在若干国家为暴力幸存者设立了免费热线，向卫生健康服务部门提供了技术援助和培训，并为暴力幸存者设立了流动诊所。

22. 至关重要的是，必须确保与暴力侵害妇女行为有关的服务继续作为基本服务开放，并制定战略，通过技术平台和社区外联增加获得服务的机会和加强转介途

径。须调整服务，即通过电话或在线提供服务，以便在封锁和社会隔离期间能够将服务送达妇女和女童，这一点非常重要，但在这方面存在着挑战。例如，对偏远地区的妇女的关注非常有限，她们面临着被系统地排除在应对举措之外的巨大风险，特别是那些由于在数字化方面不平等而处于不利地位的妇女。在这方面，至关重要的是，须确保所有妇女和女童都能获得负担得起的信息和通信技术。在妇女无法获得信息和通信技术的地方，应对受害者的支助纳入药店和杂货店等空间，并通过密码或信号建立警报系统，这样可更好地保障妇女的安全。²¹

通过量身定制的经济支持，防止暴力侵害妇女和女童行为

23. COVID-19 大流行对预防对妇女和女童的暴力具有重大影响，因为它威胁到在各个领域取得的性别平等成果。在此时期，导致暴力的几个风险因素，如经济不安全，可能会加剧。有证据表明，使妇女能够获得并控制定期、安全和长期的收入对于防止暴力至关重要。²² 如果女性的收入不定或没有保障，那么她们的经济状况可能意味着她们无法挑战或离开施虐的伴侣。男性或女性收入的进一步变化也可能增加针对女性的暴力行为，特别是当男性养家糊口的身份受到质疑的时候。而这场大流行病导致的广泛和不断增加的失业可能会加剧这些风险因素。其他风险因素，如酗酒，也可能加剧，特别是在可能无法获得药物滥用问题的支持服务的情况下。²³

24. 面对普遍的收入损失和失业，提供普遍覆盖的社会保障，特别是将之直接送到妇女手中，可以起到缓冲经济不安全和贫困的作用，因为经济不安全和贫困是暴力的风险因素之一。COVID-19 大流行之前的证据表明，现金转移在预防暴力方面显示出一些效果，例如可减少亲密伴侣的暴力。²⁴ 许多发达国家和发展中国家都推出了社会保障临时性措施，应对危机，以便利获得医疗保健，保护就业，减轻收入损失。²⁵ 截至 2020 年 4 月初，有 106 个国家提出或调整了应对 2019 冠状病毒病疫情的社会保障和就业方案。²⁶ 在这些方案中，通过非缴费型转移支付来提供社会援助是使用最广泛的工具，其次是社会保险和劳动力市场干预。各国提供的关于在 COVID-19 背景下向妇女提供经济支助的信息有限，特别是在暴力侵害妇女和女童行为方面的支助。从性别平等角度来看，将社会保障延伸覆盖非正规经济中的工人至关重要，因为在全球范围内而言，妇女的就业很大一部分是非正规的，而且她们获得社会保障的机会也有限或完全没有机会。性别平等视角

²¹ 联合国儿童基金会(儿基会)，“不仅仅是热线和手机：COVID-19 期间提供与性别暴力有关的服务”。

²² 妇女署，《2019-2020 年世界妇女的进步：变化中世界的家庭》(2019 年，纽约)。

²³ 妇女署，“预防：暴力侵害妇女和女童行为与 COVID-19”，2020 年。

²⁴ Ana Maria Buller and others, “A mixed-method review of cash transfers and intimate partner violence in low- and middle-income countries”, *World Bank Research Observer*, vol. 33, issue 2 (August 2018)。

²⁵ 国际劳工组织，“社会保障聚光灯：在发展中国家中就 COVID-19 大流行采取的社会保障应对举措——通过实施普遍保障增强韧性”，2020 年 5 月。

²⁶ 联合国，“政策简报：COVID-19 对妇女的影响”，2020 年 4 月 9 日。

和针对妇女的具体定制对于设计有关社会保障政策至关重要，这些政策支持预防在 COVID-19 背景下暴力侵害妇女和女童行为。

需要调整预防战略

25. 预防战略不应在 COVID-19 大流行期间搁置，而应调整以适应当前背景。本来即具有临时和短期性的防止暴力战略有可能停摆。随着越来越重视调整和加强服务，以应对越来越多的暴力侵害妇女行为报告，各国提供的信息表明，预防战略已不受重视。由于对行动、面对面互动和公共活动的限制，许多预防战略和许多规划在这一大流行病期间被搁置。然而，鉴于 COVID-19 危机期间有关暴力侵害妇女行为的报告越来越多，通过转变接受暴力并将之正常化的规范、态度和定型观念来促进预防，比以往任何时候都更加重要。

26. 虽然传统的预防途径，如面对面互动受到限制，但新的机会已经出现。例如，多种形式的媒体，特别是在线传播形式，拥有比以往任何时候都更多的受众，可以用来预防暴力侵害妇女和女童行为。比利时在广播、电视和社交媒体上发起了一项提高认识运动，引导人们获得有关暴力侵害妇女行为的服务和进一步信息。在塞内加尔，政府和非政府组织通过几个国家和地方渠道，包括电视和广播，发布了关于暴力的讯息。澳大利亚、阿塞拜疆、捷克、刚果民主共和国、摩洛哥、塞尔维亚和联合王国也发起了类似的运动。

27. 加以适应调整并保持已经取得成果的现有预防举措的势头至关重要。许多社区动员方案的内容包括探索以虚拟方式开展活动的可能性。²⁷ 通过新形式的社区动员和参与也可能改变那些使暴力侵害妇女和女童行为永久化的规范和态度。例如，在中国，在宣传倡导工作中，#AntiDomesticViolenceDuringEpidemic#话题标签的中文版本也已流行起来。该运动提供了在线资源的链接，这些资源有助于打破对暴力的沉默并予以揭露，使人们认识到封锁期间存在的这一风险。男子和男童的网上社区也开始挑战有害和暴力性质的男子气概，显示出与妇女和女童团结一体(见方框 3)。

28. 虽然在实施与 COVID-19 有关的限制，但也有机会利用远程学习方法，纳入关于健康的人际关系、对技术的适当使用、生活技能和全面性教育的课程、方案和讨论。关于它们在 COVID-19 案中通过教育防止暴力侵害妇女和女童行为的努力，各国提供的信息很少。

方框 3

预防在 2019 冠状病毒病(COVID-19)背景下暴力的虚拟战略，重点是男子和男童

由于 COVID-19 大流行，进行了新的努力，促使男子和男童作为盟友参与预防暴力侵害妇女行为，特别是通过网络社区的动员。

²⁷ Raising Voices, “Guidance note 2: how can activist organizations adapt?”, series on preventing violence against women during the COVID-19 pandemic, Kampala, 2020.

在印度，阿克沙拉中心与合作伙伴一起动员了知名公众人物的支持，旨在敦促公众联合起来打击家庭暴力。该中心用三种语言制作并传播了一段在线视频，话题标签为#Lockdown OnDomesticViolence，呼吁旁观者通过举报家庭暴力和公开反对虐待，发挥积极作用。

在拉丁美洲，出现了一些新的男子和男童网上运动，在#MasculinidadesEnCuarentena(“检疫隔离中的男子气概”)和#AislamientoSinViolencia(“无暴力隔离”)话题标签后进行动员，分享挑战暴力侵害妇女行为的个人视频和声明，并鼓励其他男子挺身而出声援妇女和女童。

在非洲，男子参与联盟分享了呼吁男性在封锁期间采取积极行为的讯息和视频。

需要私营部门在预防和应对方面发挥越来越大的作用，需要加强部门间伙伴关系

29. 在 COVID-19 背景下，女性在家工作越来越多。因此，私营部门在解决暴力侵害妇女行为，特别是亲密伴侣暴力行为这一工作场所问题方面，可发挥关键作用。雇主、管理人员和同事可能是许多幸存者在家外唯一的直接联系来源，因此，他们可能能够为那些无法获得任何其他支持的人提供一条生命线。在目前的背景下，须确保对管理人员进行培训，使其能够正确识别和处理所显露的暴力侵害妇女行为，并建立支持服务的转介途径。²⁸

30. 雇主与在打击暴力侵害妇女和女童行为方面有专门知识的妇女专家服务机构之间建立强有力的伙伴关系，对于确保依照幸存者为中心的办法在工作场所应对暴力侵害妇女行为十分重要。在 COVID-19 大流行期间，私营部门出现了许多创新办法，包括提供了在员工上班地点方面的替代选择；获得安全住所的渠道；经济支持；额外的培训和协助，旨在帮助管理人员支持遭受暴力的员工；并增加与员工关于其可获得的服务和支持的沟通(见方框 4)。

方框 4

在 2019 冠状病毒病(COVID-19)背景下调整私营部门组织关于暴力侵害妇女行为的政策

在 COVID-19 背景下，许多雇主对女性面临的更大暴力风险做出了反应。²⁹ 例如，沃达丰已经调整了其关于家庭暴力和虐待的全球政策和工具包，将重点放在确保员工可以安全地在家工作上。全球政策和最新指引基于“发现、应对和推介”的原则为基础，提供全面的针对工作场所的支持，包括 10 天带

²⁸ 联合国支持采取行动消除暴力侵害妇女行为信托基金，“影子大流行病团结运动：COVID-19 中的家庭暴力——给雇主和企业的指导工具”，2020 年。

²⁹ 增强妇女权能原则，妇女署，“COVID-19 的影子大流行病：劳动世界中的家庭暴力——向私营部门发出的行动呼吁”，2020 年 5 月。

薪安全休假和针对在家远程工作进行了调整的安全措施。此外，还为管理人员推出了两个播客，旨在提高对封锁期间和之后更高家庭暴力风险的认识。

一些公司利用社交媒体和其他技术创建了网络和开展运动，旨在提高人们对 COVID-19 大流行期间家庭暴力的认识。例如，在法国、意大利、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和美利坚合众国开展业务的开云集团开展了一项以 #YouAreNotAlone 为话题标签的提高认识运动，以提供信息以及量身定制的在线资源，并为受害者和幸存者提供指引信息，以便找到在这场大流行病期间能够提供支持的专业组织。

在不造成更多伤害的情况下，在 COVID-19 大流行期间增加技术的使用

31. 技术已成为扩大服务覆盖范围的重要工具，以及建立更广泛社区和更多社会联系的手段，然而，在线剥削妇女和女童的机会也更多。虽然在数字化方面对妇女和女童的不平等仍是一个严重关切，但现在数以百万计的妇女和女童正更频繁地使用视频会议来工作和学习。媒体和妇女权利组织记录了一些具体案例，如在妇女参加在线社交活动时未经要求向其展示色情视频，使用暴力威胁和有害的性别歧视内容，以及在视频通话期间入侵恶搞，即向毫无预料的视频通话人播放带有种族色彩或露骨色情的材料。³⁰

32. 在 COVID-19 大流行期间，一些会员国和技术提供商重视采取行动，应对网上虐待和骚扰的更大风险。例如，在澳大利亚，电子安全专员开发了一些资源，以确保 COVID-19 隔离期间女童和男童的在线安全，包括父母控制和旁观者注意及介入等办法。在联合王国，由政府资助的一条求助热线的服务范围已经扩大，为亲密影像滥用行为的受害者和幸存者提供支持。针对从事在线学习的学生受到性骚扰的情况，以色列在提供在线教育方面采取了新的电子安全措施。

33. 若干技术提供商制定了有关政策，以便查明和报告互联网服务提供商平台上针对妇女的骚扰或暴力事件并予以补救纠正。例如，脸书在印度推出了一项新的安全功能，使用户能够轻松锁闭自己的账户，这样平台上与他们不是朋友的人就不能查看他们的帖子，也不能放大细看或下载他们的头像和封面照片。推特还在 2020 年 2 月推出了一个名为“Safe DM”的插件，以屏蔽和删除推特私人讯息中未经对方要求而发的裸照。

34. 解决利用技术之便实施的暴力侵害妇女和女童行为问题的势头日益增加。在《北京宣言和行动纲要》执行情况 25 年全球审查过程中，有一半以上的报告国声称正在出台或加强这方面的立法。然而，需要做出更多努力来与技术提供商合作并对其进行监管，以追究其在保护女性网络安全方面的行为或不作为责任。在 COVID-19 疫情的背景下，这一点愈加重要。

³⁰ 妇女署，“COVID-19 期间利用网络和信息通信技术之便实施的暴力侵害妇女和女童行为”，2020 年。

三. 在消除性骚扰方面的进展

35. 大会第 73/148 号决议载有一整套关于消除性骚扰的建议。在过去两年中，特别是在“我也是”运动和类似运动之后，在应对性骚扰这一针对妇女和女童的暴力形式方面形成了重要势头。在 COVID-19 大流行期间，尽管人们将重点放在了家庭暴力上是正确的，但性骚扰和性暴力也仍然存在。在 COVID-19 背景下，网上性骚扰已经成为一个更重要的问题。此外，相当一部分妇女继续在基本服务行业和非正规就业中工作，而在这样的工作环境中，她们仍然容易受到性骚扰。随着许多国家放松限制，利用近年来的势头，在所有领域加强对性骚扰的行动，将成为日益紧迫的优先事项。

36. 过去两年的一个重大进展是通过了国际劳工组织(劳工组织)《2019 年暴力和骚扰公约》(第 190 号)，这是有史以来第一个关于劳动世界中暴力行为的国际劳工标准，其中特别强调暴力侵害妇女行为。在该公约中，暴力和骚扰被定义为“一系列旨在造成、导致或可能导致生理、心理、性伤害或经济伤害的不可接受的行为和做法”。它涵盖所有劳动者，包括实习生、学徒和行使雇主职责或权力的人，适用于公共和私营部门、正规和非正规经济以及城乡地区。

37. 各国根据第 73/148 号决议报告了消除性骚扰的各种行动。一个给人希望的趋势是关于性骚扰的立法得到加强或扩大。例如，秘鲁已将性骚扰定为刑事犯罪，其中包括性勒索和未经同意传播性化图像和视频内容。哥斯达黎加已经出台了具体的立法来解决体育领域的性骚扰问题。摩洛哥已将包括工作中和公共场所在内的多个领域的性骚扰定为刑事犯罪。挪威改革了其反歧视法律，以加强公共当局防止性骚扰和打击不良定型观念的义务。这种处理办法反映了目前的做法，因为需要采取积极主动的步骤来预防和应对性骚扰，而不是依赖个人提出投诉。其他国家，如吉尔吉斯斯坦，正在考虑对性骚扰法律进行改革。

38. 在关于公共场所性骚扰的法律规定方面取得了重大进展，特别是在城镇城市层级。随着各国放松封锁限制，这样的法律将具有新的现实意义。2018 年，法国通过了一项新法律，涵盖了在公共场所、学校或工作场所对他人进行性别歧视侮辱、发表有辱人格或羞辱性言论，以及进行敌意和攻击性的性行为或性别歧视行为。菲律宾通过了两项市级法律，以解决公共场所的性骚扰问题。2016 年，奎松市通过修改《性别与发展法典》，制定了首部惩罚在公共场所对女性的性骚扰行为的法令。2018 年，马尼拉市议会还通过了一项法令，对嘘声、狼哨、窥视、猥亵等各种性骚扰行为做出了规定。该法令确定了实用、清晰、简单和容易接受的程序，并规定了强制性培训。³¹

39. 尽管取得了进展，但性骚扰法律的覆盖面仍然存在很大缺口，实施和执法仍然是一个重大挑战，而其他关于暴力侵害妇女行为的法律也是如此。在 189 个国家中，有 35 个没有关于性骚扰的立法；59 个国家没有关于工作场所性骚扰的立

³¹ 妇女署，《为妇女和女童创造安全城市和安全公共空间全球旗舰倡议：国际做法汇编》(2019 年，纽约)。

法；123 个国家没有关于教育中性骚扰的立法；157 个国家没有关于公共场所性骚扰的立法。³²

40. 针对第 73/148 号决议所载建议，若干国家报告了为改变对工作场所性骚扰持接受态度的文化而做出的努力。例如，在葡萄牙，劳工和就业平等委员会发起了一项关于零容忍工作场所骚扰的运动，并散发了一份关于制定防止和打击工作场所性骚扰行为守则的指南。厄瓜多尔认识到需要解决特定职业人员易受性骚扰的问题，因此发布了关于支持遭受性骚扰的家政工人的具体指引。在瑞典，政府已要求平等监察员将工作重点放在性骚扰问题上。在与雇主对话之后，沙特阿拉伯政府颁布了一项部长法令，旨在改进对工作场所性骚扰的应对。在澳大利亚，人权委员会对工作场所的性骚扰进行了大规模的全国性调查，建议制定包括初级预防在内的全面改革议程，并提出新的监管模式，即从要求个人投诉的反应式的性骚扰应对模式转变为要求雇主采取积极行动的主动模式。

41. 尽管作出了这些努力，但对工作场所性骚扰的大多数应对仍然有限，为遵守法律采取的行动微乎其微，而且存在保护肇事者并阻止妇女为此发声或反而使其因此受害的制度和政策。此外，现有的劳动检查，包括职业健康和安全检查，对性骚扰没有给予足够的重视。改变工作场所文化，创造无性骚扰的环境，最终需要国家和雇主各级强有力的领导，包括明确承诺工作场所的平等和尊重、透明和问责，以及为受害者和幸存者提供一个安全和支持的环境，让其发声并得到倾听。

42. 少数几个国家(澳大利亚和斯洛文尼亚)报告了在衡量性骚扰盛行程度方面的努力。在私人和公共场所的性骚扰方面以及在利用技术之便实施的性骚扰和其他形式的暴力方面，仍然存在重大的数据欠缺。同样，在通过行政记录收集关于幸存者、施害者、服务提供和司法结果的数据方面仍然存在重大差距。国家性骚扰数据的缺乏表明，迫切需要制定衡量多个领域的性骚扰的国际标准，以便定期收集和分析数据。还需要关于多个环境中性骚扰影响的研究和证据，特别是在 COVID-19 期间和疫后恢复的背景下。

四. 结论和建议

A. 结论

43. 暴力侵害妇女和女童行为根源于男女之间的不平等权力关系，仍是一种全球紧急情况，并严重影响妇女和女童、家庭、社区和整个社会的健康和生活。虽然各国采取了应对措施，例如在 COVID-19 大流行之前即出台了法律和政策，但所实现的改变既不是系统性的，也不是变革性的，而且在实施方面和在提供充足资源方面仍然存在重大挑战。随着 COVID-19 的蔓延，为缓解疫情而采取的措施也在扩散激增，其中包括保持社交距离措施和限制行动措施。关于暴力侵害妇女和女童行为的报告越来越多，这表明，存在一些为男子实施暴力行为开脱的根深蒂

³² 世界银行集团，《2018 年妇女、商业与法律报告》(2018 年，华盛顿特区)。

固的规范和不良定型观念。目前的情况突出表明，所有利益攸关方须为消除暴力侵害妇女行为而采取协调和有效行动，其紧迫性增加。

44. 为应对这一大流行病，各国政府必须进行重大创新，以解决暴力侵害妇女问题，包括调整服务、利用技术以及加强多部门伙伴关系和多边主义。然而，迫切需要更多的努力和投资。太多的妇女仍然无法获得潜在的拯救生命的支助，而且有关服务也捉襟见肘，是在有限的条件下运作。妇女组织在应对这一大流行病和消除暴力侵害妇女和女童行为方面发挥着关键作用，但正面临越来越大的财政和业务压力。

45. 至关重要的是，对 COVID-19 的回应不会阻碍或逆转在消除一切形式的暴力侵害妇女和女童行为方面已经取得的进展。近年来，在世界各地发起的越来越多的运动要求追究责任，并采取行动结束暴力侵害妇女和女童行为，特别是性骚扰。因此，各国在加强法律和采用新方法预防和应对性骚扰方面取得了重要进展。

B. 建议

46. 各国应确保在 COVID-19 应对和恢复国家计划中优先预防和应对暴力侵害妇女和女童行为，并建立有效的监测和问责机制。对预防和应对暴力侵害妇女行为的投资应该是一揽子财政刺激方案的一部分，也应该是“重建得更好”的目标不可或缺的一部分。

47. 为了使妇女组织能够发挥其关键作用，各国应：

- (a) 使妇女组织能够参与 COVID-19 应对和恢复方面的决策进程；
- (b) 确保对民间社会和妇女权利团体运营的支助服务给予紧急和灵活供资。

48. 呼吁各国考虑为妇女提供支助服务，包括庇护所、卫生健康服务和心理社会支持，将之作为基本服务。需要进行更多的供资和适应性调整，以使所有妇女，无论其处境如何，都能在其家庭和社区中获得服务，并确保不让任何一个人掉队，以便处于不利地位或生活在偏远地区的妇女也能获得服务。应寻求创新的转介途径和伙伴关系，利用一系列战略将服务送达无法获得信息和通信技术的妇女。

49. 敦促警察和司法部门确保对暴力侵害妇女和女童事件给予高度优先考虑，确保妇女获得保护令，并追究肇事者的责任。各国应采取具体措施，例如通过视频会议、电话和流动法院，解决积压案件问题，使妇女能够诉诸法院，包括诉诸专门法院。各国应建立一个准确、最新的数据库，以便有效地追踪和监测登记在册的罪犯。离开家和改变自己行为的负担应由肇事者承受，而不是让受害者和幸存者承受。

50. 各国应利用传统媒体、社交媒体和在线技术来改变那些使暴力正常化并为其开脱的规范、定型观念和态度。各国应支持采取措施，使男子和男童成为消除暴力侵害妇女和女童行为的盟友。

51. 作为预防暴力的总体战略、针对 COVID-19 的经济支持和刺激计划的设计工作以及恢复计划的一部分，各国应保证促进性别平等和社会保障的普遍获得，因

为这对确保妇女的经济安全和独立至关重要。这应该包括提供工资补贴和其他形式的安全网。

52. 所有行为体，包括私营部门的行为体，都应该发挥自己的作用，与妇女组织合作，采用以幸存者为本的办法，支持遭受暴力的妇女，并在 COVID-19 背景下进一步加强这种努力。

53. 各国应确保妇女和女童获得安全和负担得起的信息和通信技术，并与技术提供商合作消除网上暴力和骚扰，特别是在 COVID-19 背景下，同时确保遭受这种暴力和骚扰的妇女获得快速有效的救济。

54. 不能停止为加强关于暴力侵害妇女和女童行为的法律而进行的改革。此外，在 COVID-19 大流行期间和疫后恢复期间，消除性骚扰(对妇女最普遍的暴力形式)必须仍是优先事项。各国应继续努力制定全面的法律，其中承认性骚扰是歧视妇女的一种形式，是侵犯人权的行为，并确保此类立法涵盖多个领域，包括劳动世界、教育机构、公共空间和网络空间。法律应与一系列实施和强制执行措施相结合，包括与鼓励受害者和幸存者报告性骚扰的战略、建立以幸存者为重点的投诉程序和预防战略相结合。

55. 各国应毫不拖延地批准劳工组织《2019 年暴力和骚扰公约》(第 190 号)。各国应该优先采取促发文化变革的行动，以消除劳动世界中的性骚扰。这些行动应包括为雇主规定预防和应对性骚扰的积极义务；建立新的透明度和问责制标准，让雇主报告其进行努力的情况；以及进行关于性骚扰问题的强制、循证培训。

56. 各国应与联合国系统和其他相关利益攸关方一道，继续加强努力，改进暴力侵害妇女和女童行为的数据，包括填补国家性骚扰数据的空白，以及制定方法，用于收集利用技术之便实施的性骚扰和暴力行为的数据。各国还应研究性骚扰在不同环境中的影响，包括在 COVID-19 期间和疫后恢复背景下的影响。